



天才宝贝教育金保险计划 产品说明书

谨致
刘晨运先生

寿险顾问姓名 : 00001
寿险顾问编号 : 00001
寿险顾问身份证 : 00000000
联络电话号码 : 00000000

本计划由分红保险和投资连结保险组合而成
分红产品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投连产品投资风险由投保人承担
(本说明书仅供参考，具体条款以保险合同为准。)

【基本信息】

投保人信息

姓名：刘晨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9-01-01 年龄：40 周岁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刘小宝 性别：男 出生日期：2009-01-01 年龄：0 周岁

投保险种信息

产品名称	被保险人	保额/份数	保险期间	交费期间	交费方式	首期保险费
金盛全方位二代两全保险 B 款（分红型）	刘小宝	100,000 元	至 22 周岁	10 年	年交	11,303.00 元
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	刘小宝	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的 105%	至 22 周岁			0.00 元

首期保险费：11,303.00 元

首期追加保险费：0.00 元

首次定期追加保险费：0.00 元

保险费合计：11,303.00 元

【刘小宝的保障利益说明】

保障利益概要

保障利益	保障金额(元)
金盛全方位二代两全保险 B 款（分红型）	
生存现金	合同有效期内，每 2 年给付 6,000 元的生存现金（最高给付 5 次）
满期保险金	100,000 元
身故保障	100,000 元(四周岁以下按比例给付)
周年红利	每年可以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的盈利分配
终了红利	合同终了时可以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的盈利分配
豁免保险费	投保人身故或合同约定残疾，将豁免该合同项下应交之保险费，合同继续有效
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	
身故保障	个人账户价值*105%

“天才宝贝”教育金保险计划产品说明

【生存现金】

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每两年（最高 5 次），我们将给您送上 6,000 元的生存现金，作为孩子的教育金，直接转入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个人账户。

【满期保险金】

在被保险人生存到年满 22 周岁的首个保险合同周年日且合同有效，我们将送上 100,000 元的“满期保险金”予您，合同保险责任终止。

【身故保险金】

合同有效期内，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将按照以下身故保险金额表所列金额给付“身故保险金”予受益人，同时给付 105%个人账户价值，保险合同终止。

身故保险金额表	
身故年岁	给付金额
不足 1 周岁	20,000 元
满 1 周岁但不足 2 周岁	40,000 元
满 2 周岁但不足 3 周岁	60,000 元
满 3 周岁但不足 4 周岁	80,000 元
满 4 周岁或以上	100,000 元

【周年红利】

合同为分红保单，可参与公司分红业务的盈利分配。我们将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分配周年红利，周年红利是不保证的。在符合保险监管机关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我们将决定每年红利金额，以书面形式告知合同周年红利的金额及其计算方法，并于保险合同周年日分发给予您。

分发红利当时，合同必须有效，且您已交清上一保险年度的应交保险费。

只有当您交清第二个保险年度的保险费后，才可获得周年红利。

周年红利将转入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的个人账户。

合同在效力中止期间，不享有周年红利的分配。

【终了红利】

除周年红利外，我们还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分配终了红利，终了红利是不保证的。在符合保险监管机关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我们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经营状况决定终了红利。

终了红利分为三种：

1. 满期终了红利

被保险人于年满 22 周岁的首个保险合同周年日 24 时仍生存，且合同有效，若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满期终了红利。

2. 理赔终了红利

在合同的保险期间内，从第一个保险合同周年日起，若我们同意给付“身故保险金”且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理赔终了红利。

3. 退保终了红利

在合同的保险期间内，从第五个保险合同周年日起，若您退保且合同已确定有终了红利可分配，我们将给付退保终了红利。

我们将按照完整的保险合同年度分配终了红利。

【豁免保险费】

如果投保人在交费期内不幸身故或发生合同约定残疾而被保险人生存，我们将豁免投保人身故或发生合同约定残疾之后合同项下的应交保险费，而保险合同继续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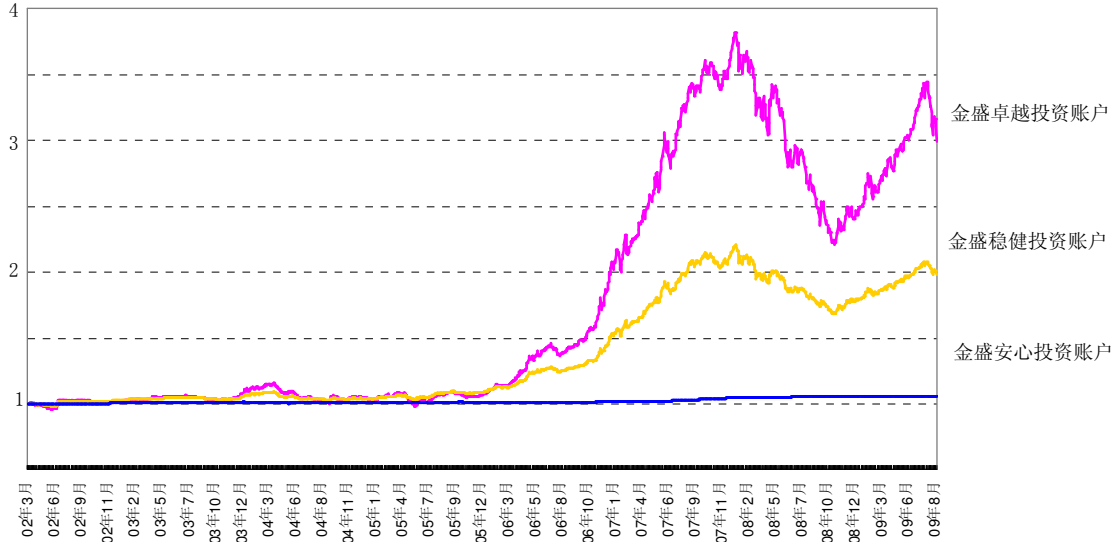
投资账户说明

【投资账户情况说明】

	金盛卓越投资账户	金盛稳健投资账户	金盛安心投资账户
资产配置目标	权益类资产 65% 固定收益类资产 25% 流动性资产 10%	权益类资产 30% 固定收益类资产 50% 流动性资产 20%	权益类资产 0% 固定收益类资产 30% 流动性资产 70%
资产配置原则	本账户为进取平衡型投资账户。本账户资金将积极参与基金市场运作，力求获得高于基准收益的增值率，从而使投资者在承受一定风险的情况下，有可能获得较高的资本利得。	本账户为稳健平衡型投资账户，奉行稳健、长期的投资原则，在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账户投资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获得投资账户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账户为低风险、高流动性的投资账户，综合运用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流动性资产，在保证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力求获得高于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工具	1. 本账户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债券，以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2. 本投资账户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投资账户资产总值的30%，最高可达100%； 3. 本投资账户投资将遵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1. 本账户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债券，以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1. 本投资账户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高于本投资账户资产总值的60%； 3. 本投资账户投资于国债及国有商业银行存款的比例不低于本投资账户资产总值的20%； 4. 本投资账户投资将遵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1. 本投资账户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和债券回购，以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其他投资工具； 3. 本投资账户投资将遵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投资策略	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积极投资、成长投资、长期投资的投资策略。通过积极参与基金市场的运作，力争获取超过基准回报水平的业绩；收益与风险的配比原则是力求获得高于基准收益的增值率，从而使投资者在承受一定风险的情况下，有可能获得到较高的资本利得。	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稳健投资、长期投资的投资策略。账户管理人通过积极投资，力争获取超过市场平均回报水平的业绩；收益与风险的配比原则是低风险、适度收益，追求账户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稳健投资的投资策略。在保证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向、货币政策、利率走势的判断，合理安排各类资产的比例和期限，以实现利息收入和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为投资者取得长期、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基金市场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市场风险和利率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利率风险和通货膨胀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投资账户过去业绩】

账户卖出单位价格（单位：元）



【投资账户的评估】

投资账户中的资产以投资单位计量，投资单位数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

我们于每个计价日评估投资账户价值、计算并公布投资单位买入价(以下简称“买入价”)及投资单位卖出价(以下简称“卖出价”)。

【投资单位价格的计算】

卖出价 = (投资账户资产净值-资产管理费) / 投资单位数
买入价 = 卖出价 × (1+买入卖出差价)

【相关费用】

费用	收取时间	费用水平	提取投资单位/退保费用**	
初始费用	交纳追加保费时	追加保险费的 2%	保单年度	费用比率
买入卖出差价	进入投资账户时	2%	1	5%
资产管理费*	在投资单位中扣除	卓越账户： 1.5%	2	4%
		稳健账户： 1.5%	3	3%
		安心账户： 0.5%	4	2%
投资账户转换手续费	账户转换时	每一保单年度前 3 次免费,其后 为被要求转出金额的 1%。	5	1%
			6+	0%

我们扣除保险费的初始费用后，剩余的保险费按保险单审核通过日的下一个计价日的买入价买入投资单位，转入合同的个人账户。

*资产管理费=投资账户资产净值 X 距上次评估日天数/365 X 资产管理费比率

**提取投资单位/退保费用=提取投资单位对应的账户价值 X 费用比率

我们有权对初始费用、买入卖出差价、资产管理费、投资账户转换手续费和退保费用在符合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合同规定的最高上限以内进行调整。

红利及红利分配

我们坚持资产负债匹配和稳健的投资策略，从负债的特性着手配置各类资产的比例，并积极跟踪市场适度调整，严格控制和防范组合的风险，以长期稳定的收益回报客户。

本分红产品的红利来源主要包括死差、利差和费差三个因素，具体如下：

- 1、死差。分红产品的实际身故给付与产品定价假设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分红产品业务的总体质量。
- 2、利差。公司分红产品的实际投资回报率与定价假设投资回报率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投资运作的质量。
- 3、费差。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与产品定价时预计的公司运营费用之间的差异。影响该差异的主要方面是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的大小。

在会计年度末，公司总精算师根据上述因素计算可分配盈余的数额，由公司董事会最终决定该年度用于红利分配的数额，以及向保单持有人分配红利的比例（据《个人分红保险精算规定》第九条的规定：每一会计年度向保单持有人实际分配盈余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全部可分配盈余的70%）您每年获得的红利是不保证的，会随公司的经营变化（死差、利差和费差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因此您在一定程度上承担公司业务经营和投资运作的部分风险。在符合保险监管机关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我们根据每张保单的贡献决定终了红利。

合同犹豫期及退保

在收到保险合同之后，您有 10 日犹豫期。在此期间，您可向公司书面提出解除合同的申请。

1. 如果您选择在犹豫期之后进行投资，我们将向您全额无息退还保险费；

2. 如果您选择在合同生效后立即投资，我们将向您退还下列金额：

退还金额=主合同全部保险费+已收附加合同初始费用+收到申请日下一个计价日的买入价×个人账户投资单位数

但如果您、被保险人或受益人曾向我们提出理赔申请，或保险合同是由其他保险合同约定变更而来的，则不得再行使合同解除权。

您于收到保险合同 10 日后书面申请解除合同的，我们将退还主保险合同的现金价值及核准申请日下一计价日的附加合同个人账户价值扣除退保费用后予您。

责任免除

金盛全方位二代两全保险 B 款（分红型）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 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 被保险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七、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一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效力终止，您已交足 2 年以上保险费的，我们向未丧失受益权的受益人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将向您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合同效力终止。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投保人身故或发生合同约定的残疾的，我们不承担豁免保险费责任：

- 一、 被保险人、受益人对投保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 投保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 投保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投保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 投保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 投保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七、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金盛附加全方位二代投资连结保险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 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 被保险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四、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六、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七、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责任免除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将向您退还索赔申请审核完成日的下一个计价日扣除退保费用后的个人账户价值，附加合同效力终止。

特别提示您，附加合同终止时，其所属主合同同时终止。

利益演示表

退保利益演示表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末/年龄	主险期交 保险费	追加保险 费（或提 取金额净 值）	累计保险 费	初始费用	附加险个 人账户初 始金额	主险现金 价值	生存现金	周年红利			假定较低净回报率 (1%)		假定中等净回报率 (4.5%)		假定较高净回报率 (7%)	
								低	中	高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退保利益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退保利益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退保利益
1/1	11303	0	11303	0	0	4600	0	5	38	89	5	4605	38	4636	89	4685
2/2	11303	0	22606	0	0	5700	6000	6	118	251	6011	11471	6158	11611	6346	11792
3/3	11303	0	33909	0	0	12500	0	7	177	346	6078	18396	6612	18913	7136	19422
4/4	11303	0	45212	0	0	15500	6000	50	306	562	12189	27445	13215	28451	14198	29414
5/5	11303	0	56515	0	0	24500	0	106	400	694	12417	36793	14210	38568	15886	40227
6/6	11303	0	67818	0	0	28300	6000	133	517	901	18751	47051	21366	49666	24636	52936
7/7	11303	0	79121	0	0	38100	0	146	571	997	19121	57221	23454	61554	27574	65674
8/8	11303	0	90424	0	0	42700	6000	175	694	1212	25533	68233	31365	74065	36974	79674
9/9	11303	0	101727	0	0	53600	0	190	753	1316	26028	79628	33703	87303	41147	94747
10/10	11303	0	113030	0	0	59100	6000	221	881	1541	32567	91667	42302	101402	51877	110977
11/11	0	0	113030	0	0	61700	0	210	834	1459	33159	94859	45224	106924	57237	118937
12/12	0	0	113030	0	0	64500	0	214	855	1496	33764	98264	48300	112800	62999	127499
13/13	0	0	113030	0	0	67400	0	220	876	1533	34382	101782	51535	118935	69191	136591
14/14	0	0	113030	0	0	70400	0	226	898	1571	35015	105415	54938	125338	75844	146244
15/15	0	0	113030	0	0	73500	0	231	921	1610	35662	109162	58517	132017	82989	156489
16/16	0	0	113030	0	0	76800	0	237	943	1650	36324	113124	62279	139079	90663	167463
17/17	0	0	113030	0	0	80300	0	242	967	1691	37000	117300	66235	146535	98901	179201
18/18	0	0	113030	0	0	83900	0	249	991	1734	37692	121592	70392	154292	107744	191644
19/19	0	0	113030	0	0	87600	0	254	1015	1777	38400	126000	74760	162360	117235	204835
20/20	0	0	113030	0	0	91600	0	261	1041	1821	39123	130723	79350	170950	127418	219018
21/21	0	0	113030	0	0	95700	0	266	1066	1866	39863	135563	84171	179871	138342	234042
22/22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73	1093	1912	40619	140619	89234	189234	150060	250060

保单年度 末/年龄	主险期交 保险费	追加保险 费（或提 取金额净 值）	累计保险 费	初始费用	附加险个 人账户初 始金额	主险保险金额	生存现金	周年红利			假定较低净回报率 (1%)		假定中等净回报率 (4.5%)		假定较高净回报率 (7%)	
								低	中	高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身故利益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身故利益	附加险个 人账户价 值+终了 红利	身故利益
1/1	11303	0	11303	0	0	20,000	0	5	38	89	5	20005	38	20040	89	20093
2/2	11303	0	22606	0	0	40,000	6000	6	118	251	6013	46314	6197	46505	6432	46749
3/3	11303	0	33909	0	0	60,000	0	7	177	346	6082	66386	6696	67027	7310	67667
4/4	11303	0	45212	0	0	80,000	6000	50	306	562	12205	92815	13378	94038	14516	95226
5/5	11303	0	56515	0	0	100,000	0	106	400	694	12459	113080	14476	115187	16386	117180
6/6	11303	0	67818	0	0	100,000	6000	133	517	901	18751	119684	21769	122837	24636	125831
7/7	11303	0	79121	0	0	100,000	0	146	571	997	19121	120072	23454	124599	27574	128902
8/8	11303	0	90424	0	0	100,000	6000	175	694	1212	25533	126802	31365	132897	36974	138756
9/9	11303	0	101727	0	0	100,000	0	190	753	1316	26028	127319	33703	135341	41147	143119
10/10	11303	0	113030	0	0	100,000	6000	221	881	1541	32567	134182	42302	144357	51877	154365
11/11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10	834	1459	33159	134801	45224	147414	57237	159971
12/12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14	855	1496	33764	135432	48300	150631	62999	166000
13/13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20	876	1533	34382	136079	51535	154014	69191	172479
14/14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26	898	1571	35015	136739	54938	157574	75844	179440
15/15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31	921	1610	35662	137415	58517	161318	82989	186918
16/16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37	943	1650	36324	138106	62279	165253	90663	194949
17/17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42	967	1691	37000	138813	66235	169391	98901	203572
18/18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49	991	1734	37692	139535	70392	173740	107744	212829
19/19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54	1015	1777	38400	140274	74760	178309	117235	222764
20/20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61	1041	1821	39123	141029	79350	183111	127418	233425
21/21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66	1066	1866	39863	141801	84171	188154	138342	244863
22/22	0	0	113030	0	0	100,000	0	273	1093	1912	40619	142590	89234	193452	150060	257133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说明：

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投资及其他收益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实际投资收益可能出现负值，且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以上演示摘要假设在整个保险期间，追加保险费（如有）将在保单年度之初投入个人账户，提取金额净值（如有）将在保单年度之末发生。该计划组合所提供的生存现金、周年红利、追加保险费（如有）将按照您的选择用于购买投资单位，其价值已归入上表中的“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终了红利”一栏。

◇ 假定净回报率已扣除所需资产管理费和其他税费。

◇ 提取金额净值为提取金额扣除退保费用后的净值。

◇ 附加险个人账户初始金额=追加保险费-初始费用

◇ 生存现金将和周年红利一起转入您的个人账户用于投资，其价值均可能出现下跌或上升。

◇ 主险现金价值是指主合同产生的现金价值；在被保险人生存至22周岁时，主险现金价值是指保险公司特别提供的相当于保险金额的满期金。

◇ “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终了红利”包括：

- 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是指生存现金、周年红利、追加保险费（如有）所购买的投资单位，并基于上表中所示假定回报水平的价值总值。

- 终了红利是指在被保险人生存至22周岁的首个保单周年日或身故（保单生效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起）或退保时（保单生效后的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一次性的现金给付。终了红利是非保证的，是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进行核算，并且有可能随时作出调整的。

◇ 身故利益=合同约定保险金额-终了红利+105%的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

◇ 退保利益=主险现金价值+附加险个人账户价值+终了红利-退保费用

【声明】

本人证实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产品说明书内容及相关费用扣除情况。

投保人签名：_____ 签名日期：_____

顾问签名：_____ 签名日期：_____

本说明书自编印之日起30日内有效